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ZQC2024CG142 号)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人：亳州市夏侯小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亳州市谯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8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BZQC2024CG142 号

2. 任务书编号: JC34160220240361 号

3. 项目名称: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4.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4 万元

5. 最高限价: 人民币 740000 元

6. 采购需求: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一批信息化及教学设备, 包括合班教室 1 间 (教学设备、扩声设备)、科学实验室 1 间 (教学家具、装饰装修及水电改造等)、校园广播 1 套 (包含壁挂音箱、防水音柱及后端设备)、办公家具 1 批 (包含办公桌椅、热水器、操场旗杆等)、学生课桌椅 490 套、监控设备 300 套 (含管网、线路及后端存储设备)、儿童床 239 位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15 日历天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 (投标人) 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 因本项目采购产品黑板、红外枪式摄像机等多数由大型企业生

产，不适宜预留份额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反馈途径：
0558-5539950。

(2) 本项目落实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政策。按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本项目若有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注：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3) 标包划分：共分为 1 个标包，分别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投标人资格要求”，

谨慎参与。

2. 获取地点: 请潜在投标人于发布时间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按照有关程序办理参与事宜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

3. 获取方式: 使用 CA 锁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

4. 招标文件售价: 每标包人民币 0 元整,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4 年 11 月 20 日 8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将予以拒收。

2. 开标地点: 亳州市谯城区希夷大道南段 455 号 (市政府向南 300 米路西) 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具体开标室详见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开标日程安排” 或者开标当天指示牌)。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二)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anhui.gov.cn>)、安徽省招投标信息网 (www.ahtba.org.cn)、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等媒体上发布。

(三) 服务热线

1.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咨询电话: 4008804959

2. 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四) 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 (以下简称主体库,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 <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 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 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 责任自负。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标包）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省属采购人的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中标（成交）以后、签订采购合同前成为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用户。

4.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

（1）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免费注册用户，按照有关程序办理相关事宜。

（2）点击填写投标信息后，及时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含答疑或相关说明）。如本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包，潜在投标人参加其中任何一个标包的投标，必须对该标包进行网上参与。

（3）只有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方完成全部参与程序。网上发布系统将于发布时间（即招标文件发布时间）截止后准时关闭，各潜在投标人须及时参与并下载招标文件。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导致参与无效的，责任自负。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生成的文件获取确认单为依据。

5. 本项目招标文件（电子版）随招标公告同时发布，仅为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平等、快捷、准确地获取招标信息。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如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仍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办理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事宜，逾期未办理的，责任自负。

6. 本项目在线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供应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亳州市夏侯小学

地址：亳州市谯城区夏侯巷 39 号

联系方式：周主任 177567111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亳州市谯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亳州市谯城区希夷大道南段 455 号（市政府向南 300 米路西）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3 楼 319

联系方式： 0558-5587189 191596922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工

电 话： 0558-5587189 19159692221

4. 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 0558-5587189 19159692221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条款内容 |
|-------|--------------|---|
| 1.1.1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1.1.2 | 采购人 |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
| 1.1.3 |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
| 1.1.4 |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名称：亳州市谯城区财政局 地址：亳州市谯城区元参路与花戏楼路交叉口财金大厦 19 楼 电话：0558-5539950 |
| 1.2 |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 财政资金，已落实。 |
| 1.3.2 | 交货（供货）时间 |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
| 1.3.3 | 交货地点 |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
| 1.4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2.1.1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2024 年 11 月 6 日 17:30 前，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均在此时间以前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提问。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提出疑问，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递交纸质材料，否则，投标人无权再因为招标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而提出质疑、投诉。 |
| 2.1.2 |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 2024 年 11 月 7 日，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将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上发布。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在网上自行查询或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查询，无需以纸质形式回复。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否则，造成 |

| | | |
|-------|---------------------|---|
| | | 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2.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 |
| 2.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 2.3.1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补充的时间 |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 3.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 3.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
| 3.4 | 投标保证金 | 详见招标公告。 |
| 3.4.3 |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 |
| 3.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投标人须上传加盖印章（彩色）或签名的扫描件。 |
| 4.1.1 |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
| 4.1.2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 / 。 |
| 5.2 | 开标程序 |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程序进行开标。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以上单数（含5人）。 评标委员会组建：按有关规定组建。 |
| 6.3.2 | 是否授权评标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

| | | |
|-----------|---------------|---|
| | 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
| 7.2 |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和中标通知 | 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和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等网站上发布。 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为“数据电文”。 |
| 7.3.1 |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 |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1. 汇款；2. 转账；3. 保函；4. 汇票；5. 本票；6. 支票；7. 保险等。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 % 履约保证金缴纳要求：由采购人收取，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退还：无违约行为发生或违约行为已处理的情况下，项目履约完成后，采购人按规定退还履约保证金。） |
| 7.4 | 知识产权 | 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 | | 1. 各投标人需及时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因未下载或下载不及时，所引起与投标有关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如对从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的以上资料有疑问的，请及时提出。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均应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页面，查看或下载有关资料信息；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制定投标文件； 3. 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采购人将会同有关部门对中标人资格材料原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等相关资料进行核验； 4. 开标后至授予中标人合同，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 |

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 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将对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等环节谨慎操作，避免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6. 投标人应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对于恶意质疑、投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①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②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文件详细内容请供应商网上查阅）

③关于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所投标的物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行业类型标准；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④中小企业投标是指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⑤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⑥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 | |
|---|--|---|
| | <p>8. 根据省财政厅通知，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采购等相关政策，有关参考文件如下：</p> <p>①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p> <p>②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p> <p>③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④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⑥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p> | |
| 2 | <p>1. 勘探现场 本项目供应商自行勘探现场。 勘探现场时间： 年 月 日前勘探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0558- 。</p> <p>2. 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详见招标公告。</p> <p>3. 投标文件份数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一份。</p> | |
| 3 | 电子招标投标 | <p>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下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p> |
| 4 | <p>一、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大写数字为：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p> <p>二、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须与招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保持一致，请供应商在编制文件时按招标文件格式进行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模板如与采购文件一致，该条删除）。</p> <p>三、本项目实行不见面交易，现就有关事项补充如下：</p> <p>1、本项目开标时，投标人在互联网上参与开标，并解密其投标文件，无需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需携带数字证书在开标现场（投标时）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无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p> <p>2、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条款中“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的要求。</p> <p>3、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通过互联网解密采购文件，</p> | |

超过 30 分钟未解密的将不能进入评标程序。(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四、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中：

“（二）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 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 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修改为：

（二）开标程序

-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
-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 3、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
- 4、唱标，并记录在案；
- 5、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五、删除：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三）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中：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3. 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的要求。

六、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投标人可以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取消招标文件中开评标现场有关书面提出异议（质疑）及澄清说明的内容。

七、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互联网向投标人发起询标。投标人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答复并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逾时不回复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澄清回复的权利

| | |
|----|--|
| | <p>八、取消招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内容。</p> <p>九、投标人可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bozhou.gov.cn/BZWZ/)，查看评审结果。</p> <p>十、投标人须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投标单位登录”，进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4009980000，0558-5122006。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投标人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报价文件（光盘）直接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
| 5 | 本项目质疑、投诉环节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 |
| 6 | 本项目支持供应商运用政府采购合同进行信用融资(即政采贷)，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与供应商约定唯一收款账户；因政采贷需要更改供应商收款账户的，采购人、融资机构、供应商三方应共同签订《政采贷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详见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其他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更改上述唯一收款账户 |
| 7 | <p>采购文件质疑</p> <p>(1) 提出时间：若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p> <p>(2) 提出方式：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bozhou.gov.cn/），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
| 8 | 投标人前来投标即视为，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其资格能力条件、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中标标的信息（分项报价表）、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等信息，并承诺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虚假、隐瞒情况，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 9 | 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 10 | <p>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皖财购函【2023】257号）文件精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面推广电子保函。采购人不得拒收供应商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办理政府采购预付款业务。</p> <p>履约保函，指需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约定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承诺电子担保凭</p> |

| | |
|--|--|
| | <p>证。</p> <p>预付款保函，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支付预付款前，由供应商提供给采购人的信用担保保函。</p> |
|--|--|

说明：招标文件相关内容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一、注册登记

(一)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未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注册办理手续,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二) 投标企业自行上传投标企业资料,投标企业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认定。

(三)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办理(地址: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CA 窗口,技术支持联系电话: 4008804959)。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发布期内,持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行参与、打印参与凭证、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如有疑问,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责任自负。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交易信息”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三、制作投标文件

(一)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 4009980000。

(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等),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可以从注册用户之前自己录入的资料库中挑选;投标文件如有图表等其他格式文件,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四)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四、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

(一)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二)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投标人必须在网上递交加密的投标文件。

(三)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四)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开标

(一) 开标时间、地点和人员。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人员（如要求）准时参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签字登记。

(二)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 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 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三)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
3. 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或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
4. 供应商进行开标现场解密或远程解密，须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完成；如遇系统故障等特殊情况的，由采购人或开标主持人，按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延长开标时间。（注：本项目可以在亳州市辖区范围内的公共资源交易场所解密机进行解密。）

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

5.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评标

（一）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二）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确保联系畅通，随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未能按时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三）投标人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日2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四）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后续评审：

1. 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2. 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3. 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1. 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2. 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3. 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本项目评审如涉及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八、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二）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五）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六）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1. 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重新实施。
 2. 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 因投标人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等不能正常登录系统下载文

件、交纳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投标文件本身含有计算机病毒或非完整文件等无法参与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投标活动不暂停、不终止。

九、其他

如本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要求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及需求、交货时间和地点

1.3.1 采购内容及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供货）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2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1个投标联合体，以1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

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6) 采购单位不得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不得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7) 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响应和偏差

1.9.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9.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或服务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9.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

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采购内容及需求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具体时间见采购内容及需求。

1.9.4 招标文件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 定义

1.10.1 采购（招标），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以及货物采购中所伴随的服务。

1.10.2 采购单位：是指具体负责和从事政府采购业务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总称。

供应商：是指对本项目表现出兴趣，并有可能实际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投标人：是指按照一定的程序，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采购内容及需求；
- （5）合同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

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澄清（下同）。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公共资源业务系统告知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修改（下同）。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 (4) 规格响应表；
- (5) 货物服务技术方案；
- (6) 供应商关于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 (7) 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业绩、信誉等相关材料）；
- (8) 业绩一览表；
- (9) 信誉一览表；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2)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3.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5 采购人设有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采购预算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风险，并认真履行合同，采购人不再为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支付额外的费用。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

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其他成员递交，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评标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招标文件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但备选投标方案的报价不得高于其投标报价。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如果投标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执行。

4.2.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或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确定。

6.1.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应当回避的其他情形。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6.1.3 出现评审专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补抽评审专家，或者经采购人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补足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足评审专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妥善保存采购文件，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7.2 中标结果公告和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履约担保

7.3.1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政府采购合同

7.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

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1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7.4.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4.5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7.4.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4.7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与投诉

8.5.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5.4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8.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5.8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监督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程序：

（一）资格性检查

项目开标结束后，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如下：

| 条款序号 | 评标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营业执照 | 提供合法有效的“多证合一”证件 |
|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所规定的条件 |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声明函要求（格式 附后） |
| 3 | 其他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中的其他资格要求 |
| 4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 5 | 投标人信用 | <p>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注：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p> |

| | | |
|---|--------|---|
| | | 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
| 6 | 联合体协议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结束后，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检查表》如下：

| 条款序号 | 评标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 3 |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创建标识码 | 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不得相同。 |
| 4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有效“多证合一”证件一致 |
| 5 | 投标文件格式 | 按规定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清晰、可以辨认，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
| 6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唯一 |
| 7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 8 | 承诺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
| 9 | 投标文件的规格响应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审查《规格响应表（格式）》） |
| 10 |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 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包括报价、交货时间、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措施等 |

注：

1.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装入电子投标文件或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将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3.7.3。

(三) 综合评审表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计分标准及依据 |
|---|-----|--|
| 价格 | 30分 | 进入综合评审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 |
| 技术 | 30分 | 所投产品重要技术指标（标注“■”的条款）每满足一项得3分，此小项满分30分。 注：招标文件中明确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按招标文件顺序提供证明材料清单）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视为负偏离。 |
| 业绩 | 10分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有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5分，满分10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验收报告扫描件，原件备查。 |
| 供货安装方案 | 10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供货安装方案组成部分： ①项目管理计划；②进度计划；③项目供货实施方案；④包装运输、安装验收方案等内容。 2.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项均符合的得2.5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产品质量方案 | 10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产品质量方案组成部分： ①产品认可度和美誉度方案；②质量保正方案；③先进性和科技性方案；④质量管理方案等内容。 2.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项均符合的得2.5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 10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组成部分 ①售后服务承诺；②故障维修响应时间；③维保措施方案；④培训方案、售后服务体系、线上和线下服务等内容。 2.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项均符合的得2.5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注：综合评审表涉及的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否则不得分。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 |

1. 评标总得分=F1 +F2 +……+Fn（F1、F2……Fn分别为综合评审表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1、2、3、…）。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 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 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10% |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1 - 10%) |
| 2 |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额 40% 以上的 | 对符合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4% | 评标价 = 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times (1 - 4%) |

注: (1) 小微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无法认定小微企业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 不作区分。

(9)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 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 应当中止采购活动, 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指投标报价经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中，取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 \times 30$$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投标产品为单一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单一产品规定处理。

（四）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1 评审原则

1.1 合法、合规原则。

1.2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

1.3 高分优先原则。衡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各项评审标准的程度，折算为综合得分分值，依据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确定排名顺序。

2.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

3.1 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推荐1-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讨论后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评标委员会应出具相应的评审讨论过程的纸质材料并签字）。

5.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5.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5.2. 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5.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5.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6.保密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7.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7.1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7.1.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7.1.2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

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7.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7.3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形成文字材料并签字）。

8.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不符合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的有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 若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以联合投标、但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的；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注明投标产品品牌、型号，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7) 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控制价）的；

(8) 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以至影响投标文件评审且不符合招标文件错误修正条件的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0)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替代方案的除外；

(11) 投标人名称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不一致的；

(1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承诺的；

(1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5) 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段）的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其否决的投标，应附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并向投标人公布结果。

9.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总体说明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拟采购一批信息化及教学设备，包括合班教室1间（教学设备、扩声设备）、科学实验室1间（教学家具、装饰装修及水电改造等）、校园广播1套（包含壁挂音箱、防水音柱及后端设备）、办公家具1批（包含办公桌椅、热水器、操场旗杆等）、学生课桌椅490套、监控设备300套（含管网、线路及后端存储设备）、儿童床239位等。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主要标的

| 包号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分包要求 | 备注 |
|----|----|---------------|------|----|-------|----|
| 1 | 1 |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教学设备 | 套 | 1 | 不允许分包 | |

（二）技术规格要求

| 夏侯小学南校区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数量 |
| 1、合班教室 | | | |
| 1 | 一拖四真分集无线话筒 | <p>一、接收机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作频率: 500-980MHz; 2.通道: $\geq 4 \times 50$通道可调频; 3.红外扩频 频率同步技术; 4.显示屏显示发射器电池电量; 5.S/N信噪比: $> 105\text{dB}$; 6.T.H.D失真:$< 0.5\%$; 7.频率响应40Hz-18KHz; 8.噪声锁定静噪控制中 音频导航锁定静噪; 9.采用智能滤波FILTER多重净化技术(提供CNAS标识的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 10.远距离线路设计,使用距离可达60-150米; <p>二、发射器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频道≥ 300频道; 2.频带宽度$\geq 50\text{MHz}$; 3.频道间隔$\geq 300\text{KHz}$; 4.频率稳定度$\pm 0.005\%$; 5.使用电池(每只话筒):2节AA电池/5号电池。 | 套 1 |
| 2 | 调音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8路平衡式话筒输入, ≥ 2组母线输出, ≥ 1组AUX辅助输出, MP3播放器功能; 2.话筒提供优质的+48V幻像电源; 3.低噪音的前置放大,具有强大的抗干扰能力; 4.配备高档调音台才具有的信号输入点(外接信号处理器); 5.三段英国风格均衡; | 台 1 |

| | | | | |
|---|--------|---|---|---|
| | | <p>6.电路板采用双面SMT贴片技术,使用稳定可靠;</p> <p>7.≥1组AUX辅助输出AUX1为推子前;</p> <p>8.采用≥16种数字显示延时数码效果器,使声音特别动听;</p> <p>9.内置净化宽电压开关电源,电压范围:AC75-250V。</p> | | |
| 3 | 专业全频音箱 | <p>1.低音:1x8"低音单元50芯音圈,140磁;</p> <p>2.高音:1x34mm高音单元34芯音圈,1"口径;</p> <p>3.频响范围:55Hz-20KHz;</p> <p>4.灵敏度:86dB;</p> <p>5.额定功率:200W;</p> <p>6.峰值功率:400W</p> <p>7.最大声压级:122dB;</p> <p>8.阻抗:8(Ω);</p> <p>9.分频点:1.9KHz;</p> <p>10.覆盖角:80°×50°(H×V)。</p> | 只 | 4 |
| 4 | 主扩功放 | <p>1.有源PFC,功率因数≥0.99;</p> <p>2.输出功率强劲,稳定驱动2欧姆负载;</p> <p>3.小巧,轻便,结构稳固;</p> <p>4.立体声、单通道、桥接三种工作模式;</p> <p>5.灵敏度Vrms,增益32dB、26dB可选择;</p> <p>6.保护功能完善:过载功率控制、超温功率控制、直流、过温、限幅、短路、削峰保护等;</p> <p>■7.采用节能电路设计,功放待机时待机功耗小于2W(提供CNAS标识的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8.符合安规、电磁兼容标准;</p> <p>9.温控风机,运行安静;</p> <p>10.支持立体声8Ω:≥4×250W、立体声4Ω:≥4×425W、立体声2Ω:≥4×725W输出;</p> <p>11.支持桥接6Ω、桥接8Ω、桥接4Ω输出;</p> <p>12.输入灵敏度:1Vrms;</p> <p>13.频率响应:20Hz-20kHz;</p> <p>14.输入阻抗:20kΩ(平衡),10kΩ(非平衡);</p> <p>15.宽工作电压范围,70-270VAC(±10%)。</p> | 台 | 1 |
| 5 | 音箱支架 | 加厚专业音箱壁挂架 | 只 | 4 |
| 6 | 机柜PDU | 16A8位大功率防雷PDU机柜插座 | 台 | 1 |
| 7 | ◎黑板 | <p>一.黑板</p> <p>1.整机需采用一体化拼装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的连接线,采用阻燃材质外壳,边角采用圆弧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p> <p>2.副板需采用金属材料纳米镀膜,支持磁性材料吸附,需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直接书写。</p> <p>3.设备需内置NFC模块,支持刷卡控制开机,每台设备标配不少于3张IC卡。</p> <p>4.屏幕尺寸不小于86英寸,屏幕显示分辨率最高可支持4K,屏幕刷新率可达60Hz画面无闪烁。</p> <p>5.液晶屏幕对比度不小于5000:1,亮度不小于400cd/m²;屏幕表面采用厚度≤4mm钢化玻璃,具有防眩光功能。</p> <p>6.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40点触控,触控笔接触面积直径≤6mm,触摸响应时间≤10ms,书写精度≤2mm。</p> <p>7.整机外观尺寸宽度不小于4200mm,高度不小于1200mm。</p> <p>8.整机支持壁挂和支架安装方式,黑板挂墙结构具有容错机制,支持左右微调,微调距离±25cm,方便安装调试。</p> <p>9.整机支持外接信号输入时自动唤醒功能,整机处于关机通电状态,外接电脑显示信号通过HDMI传输线连接至整机时,整机可智能识别并自动开机。</p> | 台 | 1 |

10. 内置2.2声道扬声器, 额定总功率≥60W。
 11. 设备在任意信号下, 需支持通过多指按压屏幕实现对屏幕的开关, 多指实现黑板背光的关闭与开启, 触控功能与传统书写功能瞬间切换, 切换响应速度<2s。需支持物理按键、虚拟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 并可与多指熄屏功能互通互用。
 12. 触摸悬浮菜单支持快速开启与关闭, 用户可自定义显示状态, 在屏幕任意位置通过三根手指长按屏幕可召出悬浮菜单; 支持三指罗盘跟跑功能, 可通过三指调用此触摸悬浮菜单到屏幕任意位置。
 13. 设备支持悬浮菜单功能, 至少包含白板、截屏、下拉等功能, 并可自定义功能菜单; 支持任意通道下无需点击物理按键, 可随时调用计算器、日历等小工具, 并支持拖拽及关闭。
 14. 具有一键除雾功能, 可快速消除屏幕结雾。
 15. 无需借助PC, 设备需支持一键进行硬件自检, 至少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屏温、触摸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源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16. 整机可以兼容第三方中控系统, 通过RS232控制接口实现远程开关机功能。
 17. 产品需内置安卓教学辅助系统, 采用CPU不少于四核, 主频不低于1.9GHz, 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11.0, RAM不低于2G,ROM不低于8G。
 18. 外接电脑设备连接整机且触摸信号连通时, 外接电脑设备需支持直接读取整机前置USB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 连接前置USB接口的翻页笔、无线键鼠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
 19. 左右两侧具有≥10个快捷键, 可以双侧显示, 至少具有白板、批注、主页、截图、放大镜、聚光灯、幕布、屏幕下拉、返回、自定义等常用教学按键, 自定义至少包含: 计时器、投票、日历、相机、签到、欢迎词、计算器、锁屏、多任务等功能。
 20. 设备需支持前置≥1路HDMI输入接口、≥1路TYPE-C输入接口、≥2路USB输入接口(支持双通道)。
 21. 其它接口: 设备需支持≥2路USB接口, ≥2路HDMI输入接口≥1路VGA输入接口≥1路AUDIO输入接口, ≥1路RS232输入接口, ≥1路YPBPRIN接口, ≥1路LANIN接口, ≥1路AVIN接口, ≥1路3.5mm耳机输出接口, ≥1路SPDIFOUT接口, ≥1路TP-USB(触控)接口。
 22. 设备需支持屏幕下方通过手势滑动调出菜单栏, 调出的菜单栏跟随使用者所处的位置, 点击菜单应用, 不需要使用者移动到屏幕中间操作。
 23. 设备支持一键还原功能, 至少具备2种进入还原模式的方法。
 24. 产品需支持展板会议功能, 可快速完成欢迎界面和主题设置, 全屏显示, 支持不少于12种模板, 可对欢迎文字的字体、大小、颜色进行编辑, 支持签名功能, 并可扫码带走签名及模板。
 25. 要求支持设置USB锁、屏幕锁、应用锁与触摸锁功能, 其中USB锁、屏幕锁、应用锁可以设置对应解锁的密码。
 26. 要求整机屏幕至少支持类纸屏、滤蓝光、类纸屏+滤蓝光等护眼模式, 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在显示内容下可实时开启。
 27. OPS插拔式电脑: 插拔式电脑模块, 针脚数≥80pin, 屏体与插拔式电脑无单独接线; 主频不低于2.2GHz, 不低于8G内存, 不低于256G-SSD固态硬盘;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接口: 支持HDMIout≥1、Micin≥1、LINE-out≥1、USB口≥6其中USB3.0≥3, Rj45≥1; 内置有线网卡和无线网卡。
- ## 二、白板软件
- ### 备课
1. 备课支持插入本地PPT, 并保持原有格式无变化, 动效动画无丢失, 支持批注, 批注可设置保存; 支持显示保存在云端的课件信息, 可接收或忽略其他用户分享的课件。
 2. 支持对课件进行分享、下载、重命名、移动、删除操作, 分享可按照手机号码及链接的方式进行分享, 链接分享形式支持设置文件有效期(支持不少于永久、30天、7天等)、私密和公开的设置。
 3. 课件支持自动同步至云端, 支持设置课件自动保存时间, 至少可设置为1分钟、3分钟、5分钟、10分钟、20分钟、30分钟等。
 4. 支持同时打开多个课件窗口, 支持新建课件页面, 可拖拽、移动、删除、复制页面; 支持课件页面切换, 提供淡入、推入、旋转、分割、交换、圆形、揭开等不少于7种形式的特效; 支持顺序调整, 支持应用到全部。
 5. 支持对对象进行复制、剪切、粘贴、删除、置于顶层、置于底层、锁定、设置蒙层等操作。

| | | |
|---|--|-----|
| | <p>6.支持对对象设置元素动画和播放顺序,提供进入(无效果、百叶窗、擦入、浮入、放大、旋转、掉落)、动作(无效果、闪烁、抖动、心跳、旋转、翻转)、退出(无效果、淡出、百叶窗、擦出、浮出、缩小、旋转、飞出)等不少于20种元素动画形式。</p> <p>7.支持插入和导出文件,可将制作的课件导出为课件、图片、pdf格式;支持插入文本,可对文本进行字体、字号、颜色、对齐、缩进等多种设置;支持插入本地素材,包括视频、音频、图片、文本等多种格式。</p> <p>8.支持插入网页,可选择合适的网页内容,插入后点击可直接进入该网页进行浏览;支持插入表格,可设置表格行列、添加行列,可双击表格输入内容,支持自动换行;支持插入思维导图,提供思维导图、组织结构图、鱼骨图三种形式;支持插入各类预置形状,可对形状进行填充色、边框颜色及粗细、透明度的设置。</p> <p>授课</p> <p>1.支持从备课状态一键进入授课状态,并可快速返回备课状态;支持交换底部索引栏,教师可根据授课时的站立位置选择与另一侧的按钮进行互换;支持将软件最小化,可将软件缩至状态栏。</p> <p>2.工具栏包括菜单、选择、笔、橡皮、工具、学科等功能;云课件支持导出分享功能,支持生成二维码分享,可使用微信扫码可预览、保存课件。</p> <p>3.支持对象选择功能,选中的对象可进行形状、角度的调整,可进行置顶、克隆、删除等操作;支持书写功能,可设置硬笔、荧光笔、图章笔、纹理笔,可改变笔迹的粗细和颜色,支持最多十指同时书写。</p> <p>4.支持橡皮功能,可擦除书写的笔迹,可设置擦除的面积,可一键清空画布中的笔迹和形状。</p> <p>5.提供小黑板、截图、录屏、撤销、还原、放大镜、计时器、形状、思维导图、幕布、分屏、漫游等通用工具。</p> <p>三、投屏软件</p> <p>1.支持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终端通过自动搜索接收端设备和六位识别码两种方式无线连接到智慧黑板。</p> <p>2.支持不少于6个投屏客户端图像画面对比展示,在智慧黑板上可以反向控制操作笔记本电脑上的内容,支持单击、双击、右键控制。</p> <p>3.支持将手机中的音视频文件无线推送至智慧黑板,并能进行播放和进行音量大小调节。</p> <p>4.支持鼠标遥控器功能,通过软件一键进行鼠标左键、右键、上下滚轮滑动、触摸板触控等功能。</p> <p>5.要求智慧黑板显示桌面可以实时同步到手机上,手机通过两个手指对智慧黑板桌面进行放大、缩小和漫游操作,方便手机端对智慧黑板进行远端控制。</p> <p>6.客户端投屏至少支持桌面同步、镜像投屏和拓展投屏功能,点击功能会跳转至对应控制页面;客户端进入控制页面,支持调节投屏清晰度,至少支持超清、高清等标准。</p> | |
| 8 | <p>专用摄像头</p> <p>1.摄像头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摄像头像素不小于1300W,摄像头视角不小于120°。</p> <p>2.摄像头可用于对教室场景音视频进行采集,摄像头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支持教师进行微果录制,同时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和远程互动教学。</p> <p>3.具有不少于8阵列麦克风,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18m。</p> | 台 1 |
| 9 | <p>壁挂展台</p> <p>硬件参数:</p> <p>1.箱体环保材质,耐磨防锈,整机无锐角无利边设计,关注师生安全;内置机械式防盗锁,壁挂式安装。</p> <p>2.文稿展示区域采用折叠式开合托板,非气压联动,平稳无故障,高效利用挂墙面积。</p> <p>3.为了延长视频展台摄像头使用寿命,保证教学过程中不受光源变化等因素影响,防止镜头频繁聚焦使图像抖动闪烁,导致体感差,使用不低于1000万像素高清定焦镜头1000万像素拍照,多种分辨率可选择,高清像素不低于15帧,可拍摄A3画幅。</p> <p>4.采用USB2.0A/B接口,单根USB线实现供电、高清数据传输需求,实现鼠标控制,外接优盘存储功能;整机自带磨砂均匀LED补光灯,光线不足时可进行亮度补充,亮度均匀,采用触摸调光设计。</p> <p>软件参数:</p> <p>1.展台软件应用方便,可以与电脑桌面一键自由切换,支持电脑桌面的批注和擦除功能。</p> <p>2.支持预设选择、批注、橡皮等工具,提供笔的粗细及多种颜色选择,可调整橡皮大小,手动擦</p> | 台 1 |

| | | | | |
|----------------|------|--|---|---|
| | | 除一键清除笔迹,支持对实物展示画面进行批注,画面与批注内容可同步缩放、移动、旋转、保存。 3.通过软件视频展示可以实现动态实时旋转和视频显示内容能够以鼠标所在点为中心,可以实现画面360°手势流畅无极旋转,自由缩放达2000%,带画中画、分辨率调节、视频窗口冻结、一键全屏、实际大小等快捷功能,可实现色彩、对比度、亮度调节等。 4.可以在任意界面上(包括视频展台、PPT、网页界面等)自由划线标注,批注流畅,支持255种彩色标注,透明度可设,可保存、局部擦除、全屏擦除,支持在电脑的任何画面下进行批注并保存,批注栏可隐藏和打开。 | | |
| 10 | 机柜 | 600*600*1000mm机柜 | 套 | 1 |
| 11 | 线缆辅材 | 音响线、高音线、辅材 | 项 | 1 |
| 12 | 系统集成 | 系统布线、安装、调式及培训 | 项 | 1 |
| 2、科学实验室 | | | | |
| 1 | 有源音箱 | 1、二路话筒输入(环保麦克风插口自带DC+6V电源); 2、话筒音量、高低音调节,可以独立控制; 3、带一路广播优先接口,当有广播信号时自动切换; 4、吊挂方便、快捷,具有听感好、效率高、工作稳定可靠的特点; 5、额定功率:≥50W; 6、额定阻抗:4Ω; 7、频率响应:55Hz-18kHz(±3dB); 8、驱动器:1个5.5寸长冲程低音驱动器,1个前纸盆高音; 9、额定输入电平:话筒5mV(非平衡);输入:1路广播输入(70V-110V输入),2路立体声RCA接口; 10、灵敏度:(85±3)dB/1W/1M; 11、信噪比(A计权):≥85dB; 12、最大声压级:96dB; | 套 | 1 |
| 2 | 麦克风 | 1、2.4G数字射频技术,开机自动进入配对状态,配对成功后有提示音,自动转入接收状态; 2、LED液晶屏显示各项技术参数,数字音量大小调节、信号强弱、电池余量信息显示; 3、话筒具有激光教鞭功能,同时具有上下翻页按键; 5、话筒内置咪头,可实现手持、领夹两种使用方式;也同时具有3.5mm外接话筒接口,可外接通用型领夹或头戴话筒使用或传输其它音频文件; 6、无信号或无操作60秒内进入节能待机状态,有信号或操作时自动启动使用,无须对频,电池低功耗,充满电可连续工作8小时以上; 7、调制方式:GFSK; 8、发射频率:2400~2483.5MHz; 9、发射功率:10dBm,传输范围:约20M(视环境变化); 10、功耗:约100mA; 11、电池充电时间:30分钟~1小时; 12、频率响应:50Hz-15KHz; 13、信噪比:90dB; 14、输出电平:200mv; 15、电源供电:5V直流供电; | 套 | 1 |
| 3 | 壁挂展台 | 硬件参数: 1.箱体环保材质,耐磨防锈,整机无锐角无利边设计,关注师生安全;内置机械式防盗锁,壁挂式安装。 2.文稿展示区域采用折叠式开合托板,非气压联动,平稳无故障,高效利用挂墙面积。 3.为了延长视频展台摄像头使用寿命,保证教学过程中不受光源变化等因素影响,防止镜头频繁聚焦使图像抖动闪烁,导致视觉感差,使用不低于1000万像素高清定焦镜头1000万像素拍照,多种分辨率可选择,高清像素不低于15帧,可拍摄A3画幅。 | 台 | 1 |

| | | | | |
|---|--------|--|---|----|
| | | <p>4.采用USB2.0A\B接口,单根USB线实现供电、高清数据传输需求,实现鼠标控制,外接优盘存储功能;整机自带磨砂均光罩LED补光灯,光线不足时可进行亮度补充,亮度均匀,采用触摸调光设计。</p> <p>软件参数:</p> <p>1.展台软件应用方便,可以与电脑桌面一键自由切换,支持电脑桌面的批注和擦除功能。</p> <p>2.支持预设选择、批注、橡皮等工具,提供笔的粗细及多种颜色选择,可调整橡皮大小,手动擦除或一键清除笔迹;支持对实物展示画面进行批注,画面与批注内容可同步缩放、移动、旋转、保存。</p> <p>3.通过软件视频展示可以实现动态即时旋转和视频显示内容缩放以鼠标所在点为中心,可以实现画面360°手势流畅无极旋转,自由缩放达2000%,带画中画、分辨率调节、视频窗口冻结、一键全屏、实际大小等快捷功能,可实现色彩、对比度、亮度调节等。</p> <p>4.可以在任意界面上(包括视频展台、PPT、网页界面等)自由划线标注,批注流畅,支持255种彩色标注,透明度可设,可保存、局部擦除、全屏擦除;支持在电脑的任何画面下进行批注并保存,批注可隐藏和打开。</p> | | |
| 4 | 教师演示台 | <p>1、尺寸: $\geq 2400*600*850\text{mm}$</p> <p>2、台面: 采用$12.7\text{mm}$实芯理化板,四周加厚处理,总厚度为$25.4\text{mm}$,四角圆角,四边磨边。具有耐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的性能;经过机械打磨、倒角、精细工艺处理,呈现光滑,便于维护及具有承重性能。</p> <p>3、箱体: 采用16mm厚中密度三聚氰胺双饰面板,断面以优质2mmPVC封边条配合进口胶王热熔封边防水处理,专用连接件连接组合紧固。</p> <p>4、四角包边: 采用PP改性材料,塑料注塑模一次性成型,曲面弧形造型,可以有效避免碰撞对人体产生的伤害。</p> <p>5、层板: 采用18mm以上厚的E1级中密度三聚氰胺饰面板,周边及断面采用厚2mm以上PVC热熔封边并作防水处理。</p> <p>6、每个箱体四个优质的实验室仪器专用地脚,具有防腐防锈减震等特点。</p> <p>7、柜门,抽屉: 采用厚$\geq 16\text{mm}$的中密度三聚氰胺饰面板,柜门和抽屉面板四周注塑模注塑包边成型,拉手与注塑包边一次性成型注塑。</p> <p>8、讲台配有键盘和中控抽屉,侧边配有视频展示台抽屉。</p> <p>9、支持电源管理,手动控制和自动控制功能,通过电脑软件进行远程用电控制。</p> <p>10、支持过载、短路、断路、定时开关、漏电等保护功能,可实时检测电路用电情况,并查询各用电线路最近36个月以内的用电数据以及故障报警等用电情况。</p> <p>11、短路分断能力不小于15kA。</p> | 张 | 1 |
| 5 | 教师椅 | <p>1、面料: 采用透气网布,座面用高回弹海绵,椅座上部分是新体塑料架,韧性强。</p> <p>2、座面海绵: 高回弹海绵,久坐不变形,长久保持座感的舒适。</p> <p>3、五星脚: 标准电镀,承压600KG以上。</p> | 把 | 1 |
| 6 | 双人实验桌 | 120cm*60cm双人实验桌,整体包含十二套水槽台及水管 | 套 | 24 |
| 7 | 实验桌配套凳 | 实验桌配套凳子 | 把 | 48 |
| 8 | ◎黑板 | <p>一.黑板</p> <p>1.整机需采用一体化外观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的连接线,采用阻燃材质外壳,边角采用圆弧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p> <p>2.副板需采用金属材料纳米镀膜,支持磁性材料吸附,需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直接书写。</p> <p>3.设备需内置NFC模块,支持刷卡控制开机,每台设备标配不少于3张IC卡。</p> <p>4.屏幕尺寸不小于86英寸,屏幕显示分辨率最高可支持4K,屏幕刷新率可达60Hz画面无闪烁。</p> <p>5.液晶屏幕对比度不小于$5000:1$,亮度不小于$400\text{cd}/\text{m}^2$;屏幕表面采用厚度$\leq 4\text{mm}$钢化玻璃,具有防眩光功能。</p> <p>6.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 40点触控,触控笔接触面积直径$\leq 6\text{mm}$,触摸响应时间$\leq 10\text{ms}$,</p> | 台 | 1 |

书写精度 $\leq 2\text{mm}$ 。

7. 整机外观尺寸宽度不小于 4200mm ，高度不小于 1200mm 。

8. 整机支持壁挂和支架安装方式，黑板挂漆结构具有容错机制，支持左右微调，微调距离 $\pm 25\text{cm}$ ，方便安装调节。

9. 整机支持外接信号输入时自动唤醒功能，整机处于关机通电状态，外接电脑显示信号通过HDMI传输线连接至整机时，整机可智能识别并自动开机。

10. 内置2.2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 $\geq 60\text{W}$ 。

11. 设备在任意信号下，需支持通过多指按压屏幕实现对屏幕的开关，多指实现黑板背光的关闭与开启，触控功能与传统书写功能瞬间切换，切换响应速度 $\leq 2\text{s}$ 。需支持物理按键、虚拟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并可与多指熄屏功能互通互用。

12. 触摸悬浮菜单支持快速开启与关闭，用户可自定义显示状态，在屏幕任意位置通过三根手指长按屏幕可召出悬浮菜单；支持三指罗盘跟跑功能，可通过三指调用此触摸悬浮菜单到屏幕任意位置。

13. 设备支持悬浮菜单功能，至少包含白板、截屏、下拉等功能，并可自定义功能菜单；支持任意通道下无需点击物理按键，可随时调用计算器、日历等小工具，并支持拖拽及关闭。

14. 具有一键除雾功能，可快速消除屏幕结雾。

15. 无需借助PC，设备需支持一键进行硬件自检，至少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屏温、触摸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池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16. 整机可以兼容第三方中控系统，通过RS232控制接口实现远程开关机功能。

17. 产品需内置安卓教学辅助系统，采用CPU不少于四核，主频不低于 1.9GHz ，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11.0，RAM不低于 2G ，ROM不低于 8G 。

18. 外接电脑设备连接整机且触摸信号连通时，外接电脑设备需支持直接读取整机前置USB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前置USB接口的翻页笔、无线键鼠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

19. 左右两侧具有 ≥ 10 个快捷键，可以双侧显示，至少具有白板、批注、主页、截图、放大、聚光灯、幕布、屏幕下拉、返回、自定义等常用教学按键，自定义至少包含：计时器、投票、日历、相机、签到、欢迎词、计算器、锁屏、多任务等功能。

20. 设备需支持前置 ≥ 1 路HDMI输入接口， ≥ 1 路TYPE-C输入接口， ≥ 2 路USB输入接口（支持双通道）。

21. 其它接口：设备需支持 ≥ 2 路USB接口， ≥ 2 路HDMI输入接口， ≥ 1 路VGA输入接口， ≥ 1 路AUDIO输入接口， ≥ 1 路RS232输入接口， ≥ 1 路YPBPRIN接口， ≥ 1 路LANIN接口， ≥ 1 路AVIN接口， ≥ 1 路 3.5mm 耳机输出接口， ≥ 1 路SPDIFOUT接口， ≥ 1 路IP-USB（触控）接口。

22. 设备需支持屏幕下方通过手势滑动调出菜单栏，调出的菜单栏跟随使用者所处的位置，点击菜单应用，不需要使用者移动到屏幕中间操作。

23. 设备支持一键还原功能，至少具备2种进入还原模式的方法。

24. 产品需支持展板会议功能，可快速完成欢迎界面和主题设置，全屏显示，支持不少于12种模板，可对欢迎文字的字体、大小、颜色进行编辑，支持签名功能，并可扫码带走签名及模板。

25. 要求支持设置USB锁、屏幕锁、应用锁与触摸锁功能，其中USB锁、屏幕锁、应用锁可以设置对应准确的密码。

26. 要求整机屏幕至少支持类纸屏、滤蓝光、类纸屏+滤蓝光等护眼模式，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在显示内容下可实时开启。

27. OPS插拔式电脑：插拔式电脑模块，针脚数 $\geq 80\text{pin}$ ，屏体与插拔式电脑无单独接线，主频不低于 2.2GHz ，不低于 8G 内存，不低于 256G -SSD固态硬盘；具有独立非外扩展接口；支持HDMIout ≥ 1 、Micin ≥ 1 、LINE-out ≥ 1 、USB口 ≥ 6 其中USB3.0 ≥ 3 ，Rj45 ≥ 1 ；内置有线网卡和无线网卡

二、白板软件

备课

1. 备课支持插入本地PPT，并保持原有格式无变化，动效动画无丢失，支持批注，批注可设置保存；支持显示保存在云端的课件信息，可接收或忽略其他用户分享的课件。

2. 支持对课件进行分享、下载、重命名、移动、删除操作，分享可按照手机号码及链接的方式进行分享，链接分享形式支持设置文件有效期（支持不少于永久、30天、7天等）、私密和公开的设置。

| | | | | |
|----|-------|--|---|----|
| | | <p>3. 课件支持自动同步至云端, 支持设置课件自动保存时间, 至少可设置为1分钟、3分钟、5分钟、10分钟、20分钟、30分钟等。</p> <p>4. 支持同时打开多个课件窗口, 支持新建课件页面, 可拖动、移动、删除、复制页面; 支持课件页面切换, 提供淡入、推入、旋转、分割、交换、圆形、揭开等不少于7种形式的特效; 支持顺序调整, 支持应用到全部。</p> <p>5. 支持对对象进行复制、剪切、粘贴、删除、置于顶层、置于底层、锁定、设置蒙层等操作。</p> <p>6. 支持对对象设置元素动画和播放顺序, 提供进入(无效果、百叶窗、擦入、浮入、放大、旋转、掉落)、动作(无效果、闪烁、抖动、心跳、旋转、翻转)、退出(无效果、淡出、百叶窗、擦出、浮出、缩小、旋转、飞出)等不少于20种元素动画形式。</p> <p>7. 支持插入和导出文件, 可将制作的课件导出为课件、图片、pdf格式; 支持插入文本, 可对文本进行字体、字号、颜色、对齐、缩进等多种设置; 支持插入本地素材, 包括视频、音频、图片、文字等多种格式。</p> <p>8. 支持插入网页, 可选择合适的网页内容, 插入后点击可直接进入该网页进行浏览; 支持插入表格, 可设置表格行列、添加行列, 可双击表格输入内容, 支持自动换行; 支持插入思维导图, 提供思维导图、组织结构图、鱼骨图三种形式; 支持插入各类预置形状, 可对形状进行填充色、边框颜色及粗细、透明度的设置。</p> <p>授课</p> <p>1. 支持从备课状态一键进入授课状态, 并可快速返回备课状态; 支持交换底部索引栏, 教师可根据授课时站立位置选择与另一侧的按钮进行互换; 支持将软件最小化, 可将软件缩至状态栏。</p> <p>2. 工具栏包括菜单、选择、笔、橡皮、工具、学科等功能; 云课件支持导出分享功能, 支持生成二维码分享, 可使用微信扫码可预览、保存课件。</p> <p>3. 支持对象选择功能, 选中的对象可进行形状、角度的调整, 可进行置顶、克隆、删除等操作; 支持书写功能, 可设置硬笔、荧光笔、图章笔、纹理笔, 可改变笔迹的粗细和颜色, 支持最多十指同时书写。</p> <p>4. 支持橡皮功能, 可擦除书写的笔迹, 可设置擦除的面积, 可一键清空画布中的笔迹和形状。</p> <p>5. 提供小黑板、截图、录屏、撤销、还原、放大镜、计时器、形状、思维导图、幕布、分屏、漫游等通用工具。</p> <p>三、投屏软件</p> <p>1. 支持手机、笔记本电脑等多终端通过自动搜索接收端设备和六位识别码两种方式无线连接到智慧黑板。</p> <p>2. 支持不少于6个投屏客户端图像画面对比展示, 在智慧黑板上可以反向控制操作笔记本电脑上的内容, 支持单击、双击、右键控制。</p> <p>3. 支持将手机中的音视频文件无线推送至智慧黑板, 并能进行播放和进行音量大小调节。</p> <p>4. 支持鼠标遥控器功能, 通过软件一键进行鼠标左键、右键、上下滚轮滑动、触摸板触控等功能。</p> <p>5. 要求智慧黑板显示桌面可以实时同步到手机上, 手机通过两个手指对智慧黑板桌面进行放大、缩小和漫游操作, 方便手机端对智慧黑板进行远程控制。</p> <p>6. 客户端投屏至少支持桌面同步、镜像投屏和拓展投屏功能, 点击功能会跳转至对应控制页面; 客户端进入控制页面, 支持调节投屏清晰度, 至少支持超清、高清等标准。</p> | | |
| 9 | 专用摄像头 | <p>1. 摄像头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 摄像头像素不小于1300W, 摄像头视场角不小于120°。</p> <p>2. 摄像头可用于对教室场景音视频进行采集, 摄像头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 支持教师进行微课录制, 同时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和远程互动教学。</p> <p>3. 具有不少于8阵列麦克风, 支持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被调用, 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 麦克风拾音距离≥18m。</p> | 台 | 1 |
| 10 | 遮光窗帘 | 定制遮光窗帘 | 套 | 3 |
| 11 | 学科展板 | <p>1、规格: 400×600mm,</p> <p>2、透明亚克力材质, 内置内容为UV打印制作。</p> <p>3、含科学相关学科内容介绍等, 集教学、观赏为一体。</p> | 幅 | 20 |
| 12 | 班级护眼 | <p>1、功率36W±5W;</p> <p>2、LED黑板灯光通量≥2800LM。</p> | 套 | 12 |

| | | | | |
|--------|---------|---|---|-----|
| | 灯 | <p>3、LED黑板灯色温在5200±150K区间，色容差≤4。</p> <p>■ 4、LED黑板灯显色指数≥97，特殊显色指数R9≥98。提供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带有CMA、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LED黑板灯光生物安全检测为“无危险类”。</p> <p>6、LED格栅护眼教室灯、LED护眼黑板灯频闪无显著定向水平，光输出波开频率≥4000Hz。</p> <p>7、教室光环境满足：黑板面维持平均照度≥500LX，黑板面照度均匀度≥0.8。</p> <p>8、为保证灯光频繁开关使用的稳定性，要求LED格栅护眼教室灯、LED护眼黑板灯均需满足在≥25000次开关通断后的光通量与初始光通量的比值≥99%。</p> <p>★9、LED黑板灯须通过国家强制性CCC认证。</p> | | |
| 1 3 | 水电改造 | 科学实验室水电改造 | 项 | 1 |
| 1 4 | 系统集成 | 系统布线、安装、调式及培训 | 项 | 1 |
| 3、监控系统 | | | | |
| 1 | 红外枪式摄像机 | <p>1.1/3英寸逐行扫描400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p> <p>2.最大分辨率：2560*1440</p> <p>3.采用5.5mmDC12V电源适配器或POE供电</p> <p>4.最低照度关灯红外灯：彩色0.01Lx，黑白：0.001Lx</p> <p>5.红外夜视距离可以识别100m处的人体轮廓</p> <p>6.内置Mic</p> <p>7.内部支持嵌入式WEB服务功能，能通过网页浏览器(如IE)访问网络摄像机</p> <p>8.具有电子快门设置选项，支持自动手动切换，具有1s至1/100000s可调</p> <p>9.具有日志记录功能，如记录最近访问者的用户名，IP地址，访问时间，设置参数等信息</p> <p>10.信噪比65dB</p> <p>11.在广域网环境下使用时，宜支持主动发包动作以实现NAT穿越</p> <p>12.摄像机正常工作条件下稳定工作时间≥960小时不应出现电气、机械或软件故障</p> <p>13.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为11级</p> <p>14.摄像机几何失真为4%</p> <p>15.环境平均照度：0.1lx 红外作用距离：50m 红外灯角度：6° 红外线中心波长：842nm</p> <p>16.视音频丢失时间：≤1S</p> <p>17.符合盐雾循环耐久要求，总持续时间三天，循环次数3次，潮湿环境每个循环持续时间2h</p> <p>18.外壳防护等级IP67及以上</p> | 台 | 300 |
| 2 | 枪机支架 | 枪机配套支架 | 个 | 300 |
| 3 | 枪机电源 | 12V2A监控专用电源 | 个 | 300 |
| 4 | 64路录像机 | <p>1.8盘位硬盘录像机，可接入不少于64路的1080P高清网络视频；</p> <p>2.支持不低于2个RJ45网络接口、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3个USB接口、1入1出音频接口、1路RS485接口、8个SATA3.0磁盘接口、16路报警输入、4路报警输出；</p> <p>3.支持不低于1个硬盘指示灯、1个运行指示灯、1个网络状态指示灯、1个云状态指示灯；</p> <p>4.支持标准ONVIF、GB/T28181、私有、自定义等协议接入摄像机，支持设备接入摄像机通道以图表或列表方式呈现；</p> <p>5.支持3/4/5/7/9/10/12/16走廊模式分屏能力，支持通道位置互换，可对已接入的摄像机重新按照自定义顺序进行排布或互换，通道互换后IP地址和存储录像均可以互换到新的通道上；</p> <p>6.支持多址设定，可将多个网口设置成不同网段的IP地址，支持网络容错，可将多个网口设置同一IP地址，当一个网口的网络断开后，另一个网口的网络可自动替换，承接业务。</p> <p>7.支持全网络自动搜索摄像机或取得指定网段搜索摄像机，可对搜索出来的摄像机查看IP地址</p> | 台 | 5 |

| | | | | |
|---|----------|--|---|----|
| | | <p>、设备型号、协议、端口、厂商、是否已添加状态等信息，并可进行排序和筛选，可批量添加不同网段的摄像机并自动按顺序修改摄像机的IP地址；</p> <p>8.支持IPC离线状态原因显示，包括设备连接中、用户名密码错误、网络不通、请求媒本流失败、媒本流中断、带宽不足、弱密码拒绝访问；</p> <p>9.支持异源输出，可设置HDMI和VGA异源输出视频图像，可分别控制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支持VGA和HDMI视频输出同源与异源切换，可通过视频输出口HDMI和VGA显示系统主菜单</p> <p>10.支持接入1T到2T容量的SATA接口硬盘，可接入加密硬盘，支持不同品牌的监控级和企业级硬盘混合接入；</p> <p>11.支持录像回放与备份功能，接入具有断网续传功能的IPC，当设备与IPC之间网络中断并恢复后，可自动接收IPC内存缓存的视频图像</p> <p>11.12.支持客流场景化统计，单个场景可同时对多个客流统计通道进行人流统计，可自动将多个视频通道的客流数据统计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p> <p>13.支持通过U盘对本机升级，对通道单个或批量升级，支持U盘急救包，当系统出问题时候，可以插入U盘急救包自动完成对NVR系统的修复；</p> <p>14.支持媒本流组播功能，通过媒本流组播功能，可以使用户查看设备实况不受转发带宽的限制</p> | | |
| 5 | 存储硬盘 | 8T监控存储硬盘 | 块 | 40 |
| 6 | 8口交换机 | 8口千兆交换机，8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 | 台 | 20 |
| 7 | 24口接入交换机 | <p>1、固化千兆电接口≥24个，独立千兆SFP光接口≥2个；</p> <p>2、交换容量≥52Gbps，包转发率≥38.69Mpps；</p> <p>3、设备支持快速环路检测协议，可快速检测网络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防止端口下因私接Hub等设备形成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p> <p>4、支持硬件CPU保护机制，对发往CPU的数据流，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并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充分保护CPU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p> <p>5、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技术，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ARP报文、ICMP请求报文、DHCP请求报文等数据包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甚至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p> <p>6、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设交换机IK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IK06；</p> <p>7、提供移动运维APP，支持智能客服、400技术支持、设备报修、扫码查保修期、网络测速、版本推荐等功能，提供APP功能界面截图证明；</p> <p>■ 8、考虑设备兼容性、项目实施、交付及售后服务，采用与核心交换机同一品牌。</p> | 台 | 8 |
| 8 | 核心交换机 | <p>技术参数要求：</p> <p>1.固化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24，固化1G/10GSFP+光接口≥8个，设备可提供单个业务扩展槽，支持100G端口扩展；</p> <p>2.支持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支持电源+1冗余，配置冗余电源模块；</p> <p>3.支持在64Bytes-1518Bytes下线转发；</p> <p>4.交换容量≥7.9Tbps，包转发率≥600Mpps；</p> <p>6.支持RIP，OSPF，BGP，RIPng，OSPFv3，BGP4+</p> <p>7.支持IGMPv1/v2/v3，IGMPv1/v2/v3 Snooping，支持PIM-DM，PIM-SM，PIM-SSM，PIMforIPv6，支持基于IPv4/IPv6五元组、基于源目的MAC、基于VLAN、基于802.1P优先级的ACL；</p> <p>8.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ARP报文、ICMP请求报文、DHCP请求报文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p> <p>9.支持基于流的采样功能，对所选数据流包头中的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协议号、源端口号、包长等信息进行采样，并发送至网管主机；</p> | 台 | 1 |
| 9 | 光纤收发 | 单模千兆光纤收发器 | 对 | 8 |

| | | | | |
|--------|---------|--|---|------|
| | 器 | | | |
| 10 | 光纤 | 国标8芯单模光纤 | 米 | 1500 |
| 11 | 电源线 | 满足项目现场使用需求 | 项 | 1 |
| 12 | 室外管网 | 满足监控及广播线路穿线需求, 管网施工符合相关规定。 | 米 | 1000 |
| 13 | 网线 | 护套材质: PVC 成品外径: 5.3±0.3 导体材质: 99.99%无氧铜 导体直径: 24AWG 导体绝缘外径: 0.88±0.02mm 芯数: 4*2 特性阻抗: 100±15Ω 导体间介电强度, DC, 1min: 1Kv/1min 工作电容最大值: ≤5.6nF/100m 单根导体最大电阻: ≤9.5Ω/100m 线对直流电阻不平衡性: ≤2.5% 最小互电容: 47pf/m 最大平衡电容: 300pf/km 最大电流平衡: 2% 敷设弯曲半径: 建议敷设弯曲半径>5倍线缆外径 敷设拉力: 建议敷设时长期拉力<110N 使用拉力: 建议使用时长期拉力<20N | 箱 | 30 |
| 14 | 立杆 | 3.5米监控立杆、抱杆箱及基础 | 套 | 12 |
| 15 | 室外汇聚箱 | 定制室外落地箱 | 个 | 8 |
| 16 | 室内汇聚箱 | 室内壁挂机柜 | 个 | 6 |
| 17 | 网络机柜 | 600*800*2000mm机柜 | 个 | 1 |
| 18 | 辅材 | PVC管、水晶头、管卡、水晶头等 | 项 | 1 |
| 19 | 系统集成 | 系统布线、安装、调式及培训 | 项 | 1 |
| 4、广播系统 | | | | |
| 1 | 纯后级广播功放 | 1.提供RCA插口和XLR插口并接 2.70V/100V或8欧定阻扬声器输出;输出功率≥650W; 3.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 4.带压限电路,限制输入信号过大; 5.具有输出短路、过载、过热等; 6.多种保护和警告功能 7.采用高效放大器,带压限电路限制输入信号过大; | 台 | 1 |

| | | | | |
|---|-------------|---|---|---|
| | | 8. 节能设计, 无信号输入时, 1分钟系统自动进入待机状态; ■ 9. 待机功率小于6W, 节能环保, 增加设备使用寿命(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报告中需体现待机功耗小于6W); 10. 输出功率≥650W; 11. 输入灵敏度1V0dBV; 12. 信噪比95db; 13. 输出70V,100V或4-16欧; 14. 频率70HZ-18KHZ。 | | |
| 2 | 壁挂音箱 | 1. 额定功率: 6/10W 2. 频率响应: 130-18KHz 3. 灵敏度: 93dB±3dB 4. 输入电压: 70/100V 5. 喇叭单元: 6.5" +0.5" 6. 尺寸: 275*200*110(mm) 7. 产品材质: ABS | 只 | 6 |
| 3 | 合并式功放 | 1. 带节能EM-G4嵌入式电控管理技术, 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启动, 无信号时1分钟后功放进入待机, 待机功耗≤5W; 2. 需具备直通、节能转换开关, 自由切换; 3. 需采用全新D类数字功放, 效率达90%以上, 可提供120W额定功率输出; 4. 需支持100V、70V定压输出或4-16欧定阻输出; 5. 需具备2路话筒输入, ≥3路AUX输入, ≥1路混合输出; 6. 各输入通道需独立音量控制, 高、低音调节; 7. 需具备条形电平指示带, 显示信号输出强度; 8. 需采用功率放大器限幅 | 台 | 1 |
| 4 | 室外防水音柱(带高音) | 1. 输入电压: 70/100V 2. 额定功率: 20/90W 3. 频响: 150~18KHZ 4. 灵敏度: 98±2db 5. 尺寸: 145*130*410mm | 只 | 4 |
| 5 | 无线信号放大器 | 1. 采用对数周期偶极振子阵列, 为UHF频段500-950MHz的无线系统提供二合一式的高增益的接收能力, 而接收频段已覆盖整个UHF通道; 2. 可用于所有UHF频段的接收机中, 并提供180°角度固定频段中的定向覆盖接收, 比较接收机附带的标准天线, 天线放大器可提供在50欧姆阻抗时约6dB的射频信号提升, 3. 以工业级标准的玻璃铜及铜膜层构造, 提供耐用, 防腐蚀、抗紫外线、防震及轻型的特点, 在不同环境下可做长时间及稳定的表现, 而天线整合的BNC端子提供了高质量及抵抗阻抗的特性, 并能减低连接线的拉力, 只能将天线用于可提供8V直流偏压的接收机或分配系统; 4. 天线输入插座具有供应强皮器的电源, 可直接连接具有天线强皮器的延长天线组及内建强皮器的对数定向天线组; 5. 适用频段范围: 300-900MHz; 6. 输出增益: 0dB(频段中心); 7. 输出端回波度: 20dB; 8. 输出阻抗: 50欧姆; 9. 增益: 13dBm; 10. 频宽: 400MHz。 | 台 | 1 |
| 6 | 多媒体手持话筒 | 1. UHF频段传输信号, 频率范围: 500MHz-900MHz; 2. 八通道接收信号, 每通道有50个信道可选, 每个信道以250KHz步进, 每通道用12.25MHz; 3. 采用稳定的PLL数字锁相环合成技术和智能数字线路, 整机性能稳定性显著提高; 4. 各通道配备独有的ID号, 增强抗干扰功能, 支持10台同时使用(即10台接收机和80个发射器); | 套 | 2 |

| | | | | |
|-------------|-------|--|---|------|
| | | <p>5. 内置高效抑制噪声线路, 防啸叫功能显著;</p> <p>6. 接收机背面设置2条超频接收天线, 增强接收的信号;</p> <p>7. 背面设有2个平衡输出和一个混合非平衡输出, 适合连接各种外置设备;</p> <p>8. 支持同一发射在两个通道400个信道中互通互用;</p> <p>9. 采用智能滤波FILTER多重净化技术;</p> <p>10. 超静音触摸开关, 轻触0.5S开启进入工作状态;</p> <p>11. 灵活的鹅颈式咪杆设计, 可360°全方位调节, 咪杆灯环指示发言状态;</p> <p>12. 系统包括有一台主机+八个手持话筒;</p> <p>13. 使用1.5V电池(3粒)供电, 可连续使用12小时以上;</p> <p>14. 主机和发射器均具备LCD屏显示工作状态等内容;</p> <p>15. 使用距离空旷环境: 80-150米, 复杂环境 50-80米。</p> | | |
| 7 | 广播线缆 | 国标RVVP2*1.5广播线 | 米 | 1000 |
| 8 | 系统集成 | 系统布线、安装、调式及培训 | 项 | 1 |
| 5、其他 | | | | |
| 1 | 儿童床 | <p>1. 材质: 主体采用橡胶木板材, 表面无结无缝无毛刺, 凸显木纹纹理, 不开裂、不易变形。铺床板为松木板材, 打磨光滑无毛刺。</p> <p>2. 结构: 床板板材厚度不低于1.8cm, 抓握方便, 方便老师搬动, 床角四角棱角倒圆角处理, 避免小孩子因锐利棱角和毛刺划伤小手的可能性; 同时为保证稳固性, 采用水基胶进行加固。</p> <p>3. 涂层: 采用水性漆喷涂, 安全、环保、无异味, 凸显木纹纹理, 手感光滑, 其漆膜表面光泽高透, 颜色均匀, 抗菌防霉耐黄变性超强。</p> <p>4. 五金件: 采用优质五金件连接, 材质不易生锈, 使用过程顺畅, 灵活性强, 标准美观。</p> <p>5. 脚垫: 桌腿底部配以TPR脚垫, 对地板、地毯等地面材料能起到保护作用的同时, 能有效保护桌腿。</p> <p>6. 整体: 外表面和内表面以及儿童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均无锐利的棱角、毛刺以及五金部件露出的锐利尖端, 所有接触人体的边棱均应倒圆角。</p> <p>■ 7. 甲醛释放量≤0.1mg/L, 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 位 | 239 |
| 2 | 学生课桌椅 | <p>1、升降课桌总体规格: 长600mm×宽400mm×高760mm, 调节范围(640mm-760mm) 每档调节可露30mm。</p> <p>2、桌面板规格要求: 采用E1级白橡木色中纤板、蓝色PP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四周封边, 外径总尺寸为长600mm×宽400mm×厚18mm(±2mm); 四角为R55圆, 四周曲面边设计增加人体接触面积, 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 四周一次性一体注塑封边无接口成型性能, 以上所有功效性能都为连体注塑成型不允许分开注塑成型, 以防脱落。以上参数只允许偏离±2mm之内。</p> <p>3、桌架: 采用20mm×49mm×0.9mm的椭圆钢管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接, 立管为4根、底管2根横立管1根。</p> <p>4、课斗升降侧板: 采用厚度为1.0mm的冷轧钢板经一次性中压成型, 升降侧板坚固和美观。总高310mm, 上宽330mm, 斗高170mm。每列孔一档间距为30mm, 五档调节可升降, 无棱角, 转角处不可开裂, 起到防滑伤作用; 除厚度外, 以上规格尺寸只允许±2mm。</p> <p>5、课斗底板: 采用厚度为0.7mm的冷轧钢板经一次性中压成型。</p> <p>6、升降凳: 总体规格长340mm×宽240mm×高420mm。调节范围(360mm-420mm) 每档调节可露20mm。</p> <p>7、凳架: 采用20mm*49mm*0.9mm的椭圆钢管, 横立管两根。</p> <p>8、凳面板: 采用E1级白橡木色中纤板、蓝色PP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四周封边成型, 规格长340×宽240mm×厚18mm。</p> <p>9、工艺: 铁件部位经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p> <p>■ 10. 甲醛释放量≤0.1mg/L, 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 套 | 490 |

| | | | | |
|---|------|--|---|----|
| 3 | 办公桌 | <p>1、面料: 采用三聚氰胺饰面板, 需符合GB/T15102-2006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标准要求。</p> <p>2、基材: 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 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p> <p>3、封边: 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 无缝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p> <p>4、胶水: 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熔胶, 品质优异, 封边牢固。</p> <p>5、五金配件: 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五金连接件, 不生锈钢蚀, 拼装紧凑牢固。</p> <p>■ 6、甲醛释放量$\leq 0.1\text{mg/L}$, 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 张 | 18 |
| 4 | 办公椅 | <p>1、面料: 优质网布面料, 舒适、透气性好;</p> <p>2、海绵: 合成发泡一体成型包棉, 曲度依照人体工程学背部曲线设计, 柔软性好、回弹性高。</p> <p>3、辅料采用PU成型发泡高密度海绵, 表面保护层, 可防氧化, 防碎, 不易变形;</p> <p>4、电镀弓形钢架。</p> <p>■ 5、甲醛释放量$\leq 0.1\text{mg/L}$, 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 把 | 18 |
| 5 | 热水器 | <p>1、落地式设计, 具有整体式放置热水瓶的平台</p> <p>2、采用黑钛拉丝织纹不锈钢, 正面采用钢化玻璃</p> <p>■ 3、内胆采用316食品级不锈钢, 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p>4、LED显示智能设计, 可显示时间、温度、用水状态等, 支持遥控控制</p> <p>5、步进式原理, 从底部进水, 逐层进水, 逐层加热, 消除阴阳水和千沸水, 健康节能</p> <p>6、智能功能, 定时开停机, 温度可调设计, 热水不到温度不出水</p> <p>7、内置大水箱, 两龙头三按钮, 常温水龙头可出热水, 保证热水供水</p> <p>8、防干烧, 防火, 防漏电, 防乱设置, 防溢水功能</p> <p>9、400G反渗透, 3.2G压力桶, 消除水垢, 保证水质</p> <p>10、净化系统采用国际先进的反渗透工艺。</p> | 套 | 1 |
| 6 | 操场旗杆 | 定制操场旗杆及底座 | 套 | 1 |

(三) 其他要求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履约地点: 亳州市夏侯小学南校

设备维保: 1、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建设,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 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含软件)及材料。一旦中标, 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设备(含软件)及材料等遗漏, 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 采购人不支付任何费用。

2、本项目中标后签订合同前, 提供采购清单中要求的证明文件原件供采购人查验, 如发现不能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取消中标资格, 并报主管部门进行处理。

3、中标公示期间, 如出现对中标产品响应情况的质疑, 成交单位有义务配合提供所投产品功能性证明演示, 如未能满足招标参数要求按虚假响应处理, 取消中标资格, 并报主管部门进行处理。

4、质保期: 所有设备质保期三年。质保期内由中标方负责保修, 包退、包换, 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费用。

5、投标人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服务, 提供承诺函。

6、投标人须保证该项目视频监控系统对接至已有的视频数据平台, 并且符合市里接入标准要求;

7、所投设备配套 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等需通过安全可靠评测等级一级以上; 设备应用系统和业务系统必须与 CPU 兼容; 打印机等外设设备须与操作系统相适配;

-
- 8、项目建设期间，实行监理制度，由监理单位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
 - 9、该项目运维到期后，承诺后续每年运维费用应不高于项目中标价格的5%。

三、注意事项：

1. 标有“★”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必须响应或优于响应，否则，其投标无效。

2、标有

“▲”的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3. 采购需求为单一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需求非单一产品的，采购人须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用“◎”表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单一产品规定处理。

4. 对于“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具有）的证书、检测报告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时不作要求，供货时交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或不能提供齐全的，将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有关要求与本条内容不一致，则以本条内容为准。

-
5.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
 6. 投标价若超出该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绿色包装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8. 其他：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内容 |
|----|---|
| 1 | 交货期（交货时间）：中标人在签定合同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工作，并交采购人验收，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
| 2 | 交货地点：亳州市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付款条件：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支付合同价款的100%。 |
| 4 | 索赔方式：见合同条款12.1、12.2、12.3条。 |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格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或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6)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7)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 来源地

2.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经过制造、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部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物，商业上公认的新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目的或功能上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2.2 货物和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乙方的国籍。

3. 技术规格

3.1 交付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如果有的话）相一致。

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4. 专利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5. 包装要求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

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志

6.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相邻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a) 合同号：_____；

(b) 收货单位：_____；

(c) 出厂或装箱日期：_____；

(d) 目的地：_____；

(e)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f) 毛重/净重：_____kg；

(g)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或cm计）：_____。

6.2 如果每件包装箱重量在2号（t）或2吨（t）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7. 运输及到货地点

7.1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直接送到项目现场，并承担运输和装卸费。

8. 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8.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 发票；
2. 装箱单；
3.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4. 验收证书；

8.3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9. 伴随服务

9.1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在合同生效后五十六（56）天内寄给甲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2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具体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9.3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后前附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2 根据当地商检局或有关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0.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1. 检验

11.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可向质监部门或有关部门申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11.3 甲方可自行组织验收，也可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产品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质量检验合格证、竣工图纸）及包装等。

12. 索赔

12.1 甲方有权根据质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2.2 在合同第10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0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本合同第12.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3. 乙方履约延误

13.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13.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误期赔偿

14.1除合同第15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5 . 不可抗力

15.1尽管有合同条款第13条、14条和19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5.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5.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

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6. 税费及保险

16.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有关货物运抵项目现场之前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7. 履约保证金

17.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8. 争端的解决

18.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9. 违约终止合同

19.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 转让和分包

21.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4. 主导语言

24.1 本合同一式5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 各执1份。

25. 合同修改

25.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 合同格式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_____（以下简称“见证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招标文件；
- （2）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3）招标文件及附属资料；
- （4）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承诺；
- （5）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元），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货物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和交货地点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5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各执1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 违约与处罚：

-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支付手续，每拖延 1 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
-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 的违约金。
-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 2 天, 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乙方未能交付货物, 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 的违约金。

⑥ 系统经 2 次验收仍不合格, 或者乙方未能交货, 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9.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 经双方及见证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亳州市谯城区政府采购中心（见证）：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采贷业务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

| | | |
|----------------------|---------------|----------------------|
| 合同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合同金额 | | |
| 变更收款 账户原因 | | |
| 政采贷 融资金额 | | |
| 变更前账户信息 | | 变更后账户信息 |
|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 |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
| 金融机构意见 | 采购人意见 | 供应商意见 |
| 盖章 | 盖章 | 盖章 |
| 经办人： 联系方式： | 经办人： 联系方式： | 经办人： 联系方式：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本表一式五份、供应商、采购人、金融机构、市财政局、市公管局各执一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年 月 日

评审评分项索引表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标注评审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供。（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 资格性检查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盖章要求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营业执照 | 电子签章 | |
|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电子签章 | |
| 3 | 其他资格要求 | 电子签章 | |
| 4 |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电子签章 | |
| 5 | 联合体协议书 | 电子签章 | |
| 符合性检查 | | | |
| 6 |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电子签章 | |
| 7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电子签章 | |
| 8 | 投标报价 | 电子签章 | |
| 9 | 投标函 | 电子签章 | |
| 10 | 承诺书 | 电子签章 | |
| 11 | 投标文件的规格响应表 | 电子签章 | |
| 12 |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 电子签章 | |
| 综合评审 | | | |
| 13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电子签章 | |
| 14 | 信誉一览表 | 电子签章 | |
| 15 | 业绩一览表 | 电子签章 | |
| 16 | 服务（货物服务技术方案及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 电子签章 | |
| 17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电子签章 | |
| 18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电子签章 | |
| 19 | 其他 | 电子签章 | |

一、投标函（格式）

_____:

1. 我方授权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 全权处理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 (如为划分标包项目注明标包号)** 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遵照招标文件 (含补充文件) 的要求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实施, 向甲方提供所需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同意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

3.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递交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小写: 元) 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 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

5. 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方提供的此项目所有证件的扫描件与原件相符, 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提供的综合业绩资料是真实的。如发现虚假证件或虚假陈述, 我方愿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后果。

7. 我方完全理解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_____ (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传真): _____

年 月 日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_____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品牌及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交货（供货）期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_____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4.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规格响应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_____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 |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 | 响应情况 |
|----|------|----------|----|----------|----|------|
| | | 技术参数 | 数量 | 技术参数 | 数量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注：1本表填写时，应据实填写。

2. 如果不提供规格响应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五、货物服务技术方案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供应商关于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如：产品质量、保修范围、保修期长短及服务、保修期满后的服务等。投标人须提供盖单位公章的产品质量承诺和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

1. 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6. 承诺书（格式附后）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附后）
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格式1: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格式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向本项目采购人提供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二）、（四）、（六）项具体证明材料供采购人核验。如采购人发现我方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购入时间 | 价值 | 数量 | 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手机号 | 证件 | |
|------|----|----|----|-----|----|----|
| | | | | | 名称 | 号码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注：关于项目人员职称：招标文件如对相关人员职称有要求的，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4:

投标人**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单位近三年（从 年 月至 年 月）无严重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者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5（2）：

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
| 想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格式6:

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提交的所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对他人的知识产权不构成侵权。如因材料弄虚作假，或导致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或给采购方的使用带来严重影响，造成经济损失，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二、在投标过程中，无围标、串标、出借资质及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本项目授权委托人为我公司正式工作人员。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无被限制投标的记录（有效期内）。

四、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及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如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保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

六、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提供的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来源合法，不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投诉等行为。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之一，或存在其他虚假、违法违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7:

联合体协议书

(如果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_包)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

注: 如果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名义进行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格式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八、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委托单位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所在地 (XX省XX市) | 中标金额 (万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填表要求：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2.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业绩一览表业绩项目名称排列顺序提交相应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并注明相应的页面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九、信誉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 序号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填报要求：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信誉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 请投标人按照本信誉证书一览表信誉证书名称的排列顺序提供相关的证书资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且本单位参加 () 单位的 ()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